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 年 1 月 13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少懷樓 1 棟 齊賢樓 1 棟 靜思樓 1 棟 教學大樓 1 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6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7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8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9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10. 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8 年 10 月 24 日。 2. 升降（電梯）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。最近 1 次安全檢查於 110 年 1 月 13 日辦理。 3.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，每年辦理 1 次保養，最近 1 次保養日期為 109 年 5 月 20 日。 4. 自來水水塔，每年委託廠商清洗 1 次。最近 1 次於 108 年 11 月清洗。 5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5 月 11 日。 6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2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辦理檢驗，最近 1 次檢驗於 109 年 11 月 28 日辦理。
2	污水處理場 (含設備)(與明陽中學共用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。 2. 污水處理場操作及維護契約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明陽中學委託專業廠商依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規定，每半年申報 1 次。 2. 明陽中學委託廠商每月辦理 1 次污水處理設備保養。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<p>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機關內通行道路：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，最近 1 次定期檢查於 109 年 9 月辦理完畢。 2. 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：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，最近 1 次定期檢查於 109 年 9 月辦理完畢。 3. 圍牆：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，最近 1 次定期檢查於 109 年 9 月辦理完畢。
4	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		
5	圍牆		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年1月13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6	炊場鍋爐	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。	鍋爐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」、「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維護保養1次，並於每年定期檢查1次，最近1次保養於109年9月23日辦理。